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1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吴昌敏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目的是充分落实激励目的，充分调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，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。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推出后，因证券市场环境变化，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，原激励计划已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；经审慎论证，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，相关文件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、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一并终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《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3）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